

证券代码：002134

证券简称：天津普林

公告编号：2024-054

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暨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08月12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其中关联董事吴岚女士、净春梅女士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，亦没有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。

一、概述

公司（含子公司，下同）在日常经营过程中涉及外币结算，为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造成不良影响，有效规避外汇市场风险，合理降低财务费用，公司拟继续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，持续加强外汇风险管理，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。

公司拟在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（或等值货币）的额度内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，上述额度在审批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，任一时点余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（或等值货币）。

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对象为TCL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TCL财务公司”）及其他经监管机构批准、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，公司可根据业务的实际情况选择合适的交易对手方。

TCL财务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股东TCL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，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如公司与TCL财务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，则构成关联交易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中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形。此项交易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关联股东需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二、关联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基本情况

（1）名称：TCL 科技集团财务有限公司

（2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1300717867103C

（3）注册地：广东省惠州市仲恺高新技术开发区十九号小区 TCL 科技大厦 21 楼

（4）企业类型：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
（5）法定代表人：黎健

（6）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5 亿元

（7）主要股东：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持股比例 82%）

（8）经营范围：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、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、代理业务；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；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；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；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；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、清算方案设计；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；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；从事同业拆借；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；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；股票投资以外的有价证券投资；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、买方信贷及融资租赁；自身结售汇业务和对 TCL 科技集团成员单位的结售汇业务；跨国公司跨境资金集中运营管理业务（境外资金境内归集、境内资金集中管理、外债额度集中、境外放款额度集中、经常项目集中收付业务）；开办衍生产品交易业务（普通类资格，仅限于从事由客户发起的远期结售汇、远期外汇买卖、外汇掉期、货币掉期、利率掉期与期权六种产品的代客交易业务）；延伸产业链金融服务试点业务（“一头在外”票据贴现业务和“一

头在外”应收账款保理业务)。(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)

(二) 历史沿革及发展状况

TCL 财务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由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(现为“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”)批准筹建,2006 年 9 月获得原银监会的开业批复,2006 年 11 月 8 日正式开业运营,公司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 L0066H344130001,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300717867103C。

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,TCL 财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5 亿元。

(三) 主要财务数据

截至 2023 年 12 月末,TCL 财务公司资产总额 122.41 亿元,净资产 20.51 亿元,实现净利润 1.44 亿元,不良贷款率为 0,经营情况良好。

(四) 关联关系

TCL 财务公司属本公司间接控股股东 TCL 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子公司,按照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规定,TCL 财务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法人。

(五) 其他情况

经查询,TCL 财务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,资信情况及履约能力良好。

三、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

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循市场化定价原则,不存在利益输送及价格操纵行为,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,符合关联交易管理要求的公允性原则,不影响公司独立性,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、损益及资产状况构成不利影响。

四、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公司与 TCL 财务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,任一时点余额不超过 1 亿元人民币或等值货币。

五、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与 TCL 财务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，是以锁定成本、规避和防范汇率、利率等风险为目的，且交易遵循平等自愿、优势互补、互利互惠、合作共赢的原则，不存在通过上述关联交易转移利益的情况，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。

本次关联交易为交易对方正常业务，对其不存在重大影响。

六、公司与该关联人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余额

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，公司在 TCL 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 927.59 万元，外汇衍生品交易未交割合约金额为 0 元。

七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

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经审议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以正常业务背景为依托，以降低外汇汇率波动风险为目的，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能够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，关联交易定价公允、合理，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同意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暨关联交易事项。

八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六届监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四次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十二日